

股票代碼：8079

誠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公司地址：新竹縣湖口鄉鳳凰光復南路 34 號

公司電話：(03)597-0670

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面	1
二、目錄	2
三、會計師核閱報告	3
四、資產負債表	4
五、損益表	5
六、現金流量表	6
七、財務報表附註	
(一)公司沿革	7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7-12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12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3-25
(五)關係人交易	26
(六)質押之資產	26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26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	27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	27
(十)其他	27-30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30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31
3、大陸投資資訊之揭露	31-32
(十二)部門別財務資訊	33

誠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會計師核閱報告

誠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六年三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九十五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損益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出具報告。

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財務報表之核閱」規劃並執行核閱工作。由於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故無法對上開財務報表之整體表示查核意見。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商業會計法、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而須作修正之情事。

此 致

誠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致遠會計師事務所
證期局核准辦理公開發行公司財務報告
查核簽證文號：(91)台財證(六)第 144183 號
(80)台財證(六)第 53174 號

張志銘

會計師

楊建國

中華民國九十六年四月十六日

誠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九十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九十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僅經核閱，未經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資 產			九十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九十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負債及股東權益			九十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九十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代碼	會計科目	附 註	金 額	%	金 額	%	代碼	會計科目	附 註	金 額	%	金 額	%
11xx	流動資產						21xx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二及四.1	\$332,019	38.90	\$169,093	22.57	2120	應付票據		\$59	0.01	\$3,844	0.51
1120	應收票據淨額	二及四.2	18,740	2.19	7,831	1.05	2140	應付帳款		9,865	1.16	5,904	0.79
1140	應收帳款淨額	二及四.3	82,511	9.67	87,663	11.70	2160	應付所得稅	二及四.19	9,645	1.13	5,570	0.74
1160	其他應收款		307	0.04	459	0.06	2170	應付費用		17,721	2.08	16,074	2.15
1260	預付款項		2,480	0.29	2,636	0.35	2271	一年內到期之應付公司債	二、四.9及六	-	-	5,341	0.71
1280	其他流動資產		706	0.08	1,029	0.14	2272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四.8及六	24,616	2.88	12,308	1.64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	二及四.19	5,145	0.60	5,160	0.69	2280	其他流動負債		2,490	0.28	2,428	0.30
1291	受限制銀行存款	六	-	-	56,000	7.47		流動負債合計		64,396	7.54	51,469	6.87
	流動資產合計		441,908	51.77	329,871	44.03							
14xx	基金及投資	二及四.4					24xx	長期負債					
1481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2,724	2.66	22,724	3.03	2420	長期借款	四.8及六	43,076	5.05	67,692	9.04
								負債合計		107,472	12.59	119,161	15.91
15xx	固定資產	二、四.5					31xx	股本					
1501	土地	及六	32,272	3.78	32,272	4.31	3110	普通股	四.11	496,327	58.15	451,002	60.20
1521	房屋及建築物		62,684	7.35	61,836	8.25	32xx	資本公積	四.12				
1531	機器設備		631,660	74.00	540,778	72.19	3211	普通股股票發行溢價		51,835	6.07	51,835	6.92
1551	運輸設備		9,044	1.06	5,664	0.76	3213	轉換公司債轉換溢價		76,487	8.96	74,518	9.95
1561	辦公設備		10,011	1.17	10,150	1.35	3240	處分資產增益		101	0.01	101	0.01
1681	什項設備		18,644	2.18	17,178	2.29	3281	轉換公司債應付利息補償金		7,961	0.93	7,703	1.03
	成本合計		764,315	89.54	667,878	89.15	33xx	保留盈餘					
15X9	減：累計折舊		(389,246)	(45.60)	(299,557)	(39.98)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四.13	23,797	2.79	18,941	2.53
1672	預付設備款		-	-	14,457	1.93	3350	未分配盈餘	四.14	114,004	13.36	74,942	10.00
	固定資產淨額		375,069	43.94	382,778	51.10	3420	庫藏股票	二及四.16	(24,419)	(2.86)	(49,062)	(6.55)
								股東權益合計		746,093	87.41	629,980	84.09
18xx	其他資產												
1801	出租資產淨額	二及四.6	3	-	20	-							
1820	存出保證金	七	7,500	0.88	7,500	1.00							
1830	遞延費用	二	14	-	138	0.02							
1832	債券發行成本	二	-	-	11	-							
1848	催收款項淨額	二及四.7	-	-	-	-							
1860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	二及四.19	6,347	0.75	6,099	0.82							
	其他資產合計		13,864	1.63	13,768	1.84							
	資產總計		\$853,565	100.00	\$749,141	100.00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853,565	100.00	\$749,141	100.00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許誠煥

經理人：潘育麒

會計主管：謝杰儒

誠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損益表

民國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僅經核閱，未經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每股盈餘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代碼	項 目	附 註	96.01.01~96.03.31		95.01.01~95.03.31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4600	勞務收入		\$96,093	100.06	\$102,337	100.89
4619	減：勞務收入折讓		(57)	(0.06)	(906)	(0.89)
	營業收入淨額	二及四.17	96,036	100.00	101,431	100.00
5000	營業成本					
5600	勞務成本		(70,974)	(73.90)	(61,915)	(61.04)
5910	營業毛利		25,062	26.10	39,516	38.96
6000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3,755)	(3.91)	(2,620)	(2.58)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5,530)	(5.76)	(5,647)	(5.57)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791)	(1.87)	(1,630)	(1.61)
	營業費用合計		(11,076)	(11.54)	(9,897)	(9.76)
6900	營業淨利		13,986	14.56	29,619	29.20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200	0.21	178	0.18
7210	租金收入		1,196	1.25	224	0.22
7480	其他收入		8	-	141	0.14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1,404	1.46	543	0.54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		(530)	(0.55)	(949)	(0.94)
7560	兌換損失	二	(45)	(0.05)	(1)	-
7880	其他損失		(4)	-	(457)	(0.45)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579)	(0.60)	(1,407)	(1.39)
7900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		14,811	15.42	28,755	28.35
8110	所得稅費用	二及四.19	(46)	(0.05)	(5,025)	(4.95)
9600	本期淨利		\$14,765	15.37	\$23,730	23.40
9950	基本每股盈餘(元)	二及四.20				
9910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		\$0.30		\$0.65	
9911	所得稅費用		-		(0.11)	
9950	本期淨利		\$0.30		\$0.54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元)	二及四.20				
9810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				\$0.60	
8111	所得稅費用				(0.10)	
9850	本期淨利				\$0.50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許誠焰

經理人：潘育麒

會計主管：謝杰儒

誠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僅經核閱，未經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項 目	96.01.01~96.03.31	95.01.01~95.03.31	項 目	96.01.01~96.03.31	95.01.01~95.03.31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淨利(損)	\$14,765	\$23,730	購置固定資產	(22,693)	(34,830)
調整項目：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22,693)	(34,830)
折舊費用(含出租資產)	24,926	19,600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各項攤提	29	29	舉借(償還)長期借款	(6,154)	-
債券發行成本攤銷	-	452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6,154)	-
估列應付公司債利息補償金	-	327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40,588	12,467
應收票據淨額(增加)減少	16,209	13,607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91,431	156,626
應收帳款淨額(增加)減少	19,846	(8,932)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332,019	\$169,093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31)	95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預付款項(增加)減少	817	1,225	本期支付利息(不含資本化之利息)	\$530	\$622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583)	(918)	本期支付所得稅	\$20	\$18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流動(增加)減少	(90)	1,866	支付現金購置固定資產	\$2,156	\$34,830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非流動(增加)減少	(891)	1,345	購置固定資產		
應付票據增加(減少)	59	145	應付設備款(增加)減少	20,537	-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53	(511)	支付現金	\$22,693	\$34,830
應付所得稅增加(減少)	1,007	1,797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應付費用增加(減少)	(7,226)	(6,089)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負債轉列流動負債	\$24,616	\$12,308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545	(471)	一年內到期之應付公司債	\$-	\$5,341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69,435	47,297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許誠焰

經理人：潘育麒

會計主管：謝杰儒

誠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九十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九十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僅經核閱，未經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本公司係於民國八十一年二月二十四日奉准設立，主要營業項目係各種自動化機械設備及其零配件之製造、加工及買賣業務、各種電子產品測試及其零件之製造加工買賣業務、電腦系統產品及其零配件之製造加工買賣及維護業務、電腦軟體設計及買賣業務、企業管理電腦化之設計諮詢顧問業務等。本公司民國九十六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九十五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員工人數分別為 307 人及 269 人。

本公司股票於民國九十二年十月三日經櫃檯買賣中心(九二)證櫃上字第三〇一八九號函核准上櫃，並自民國九十三年一月十五日起於櫃檯買賣中心開始櫃檯買賣。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財務報表係依照商業會計法、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1. 外幣交易

本公司之交易事項係以新台幣為記帳單位。以外幣為計價基礎之非衍生性商品交易事項，係按交易發生時之匯率折算新台幣金額入帳。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於資產負債表日按該日之即期匯率予以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依公平價值衡量者，按該日即期匯率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其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者，兌換差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其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者，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若其係依成本衡量者，則按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至於結清外幣債權或債務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則均列為當期損益。

2.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隨時可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即將到期，而其利率變動對其價值影響甚少之短期且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通常包括自投資日起三個月內到期或清償之國庫券、商業本票及銀行承兌匯票等。

誠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經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 備抵呆帳

備抵呆帳係依據過去實際發生呆帳之經驗，衡量資產負債表日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催收款等各項債權之帳齡情形及其收回之可能性予以評估提列。

4.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本公司自民國九十五年度起，依財務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及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將金融資產分類為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持有至到期日之投資、避險之衍生性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及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等四類。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但非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資產，尚應加計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金融負債分為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避險之衍生性金融負債及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本公司依慣例交易購買或出售之金融資產，採交易日(即本公司決定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的日期)會計處理，慣例交易係指一項金融資產之購買或出售，其資產之交付期間係在市場慣例或法令規定之期間內者。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未有公開市場報價之權益商品，或與權益商品連動且其清償須交付該等權益商品之衍生性商品或以該等權益商品交割之衍生性商品負債，並以成本衡量。

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且此減損金額不予以迴轉。

上市櫃股票或存託憑證之公平價值，係指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開放型基金之公平價值則係指資產負債表日該基金之淨資產價值。

本公司對金融負債之續後評價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但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避險之衍生性金融資產，係以公平價值衡量。

5. 固定資產及出租資產

(1) 固定資產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重大之更新及改良作為資本支出列入固定資產；修理及維護支出，則列作當年度費用。固定資產報廢及出售時，其成本及累計折舊均自帳上予以減除。處分固定資產利益，列為當年度之營業外收入及利益，處分固定資產損失則列為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誠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經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折舊係以平均法計算，各項資產計提之耐用年數如下：

房屋及建築物		20	年
機器設備	3 -	8	年
運輸設備		5	年
辦公設備	3 -	5	年
什項設備	2 -	8	年

至已屆滿耐用年限之固定資產仍繼續使用者，並就其殘值估列耐用年限提列折舊。

(3) 出租固定資產按其帳面價值轉列出租資產項下，其提列之折舊費用列為其他損失。

6. 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所有適用三十五號公報之資產是否有減損跡象，如有減損跡象，則進行減損測試，依公報規定以個別資產或資產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進行測試。減損測試結果如資產(或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價值大於可回收金額，則須認列減損損失，而可回收金額則為淨公平價值及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反之，若於資產負債表日有證據顯示資產於以前年度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時，應重新評估可回收金額，若可回收金額因資產之估計服務潛能變動而增加時，減損應予迴轉，惟迴轉後帳面價值不可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價值。減損損失及減損迴轉利益列為營業外收支。

7. 遞延費用

係電腦軟體設備、高壓電力增設線及其他具有未來經濟效益之支出等，以實際發生成本為入帳基礎，並按3年平均攤提。

8. 退休金

本公司訂有員工退休辦法，依照「勞動基準法」之規定，按已付薪資總額百分之二提撥退休準備金，撥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專戶儲存及支用，由於此項退休準備金與本公司完全分離，故未包含於財務報表之中。

誠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經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勞工退休金條例自民國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施行，並採確定提撥制。實施後員工得選擇適用「勞動基準法」有關之退休金規定，或適用該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並保留適用該條例前之工作年資。對適用該條例之員工，本公司每月負擔之員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

退休金之會計處理係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者，淨退休金成本係按清算報告提列，包括當期服務成本、利息成本、基金資產之預期報酬、未認列過渡性淨資產與退休金利益之攤提。未認列過渡性資產按十五年平均攤銷。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者，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每期提繳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9. 應付公司債

(1)對於民國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前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其處理如下：

- A.附賣回權之轉換公司債係依贖回收益率於發行日至賣回權期限屆滿日之期間，按利息法認列利息費用並提列應付利息補償金。如債券持有人逾期未行使賣回權，致賣回權失效，則按利息法自約定賣回權期限屆滿日次日起至到期日之期間攤銷已認列為負債之利息補償金。
- B.債券持有人行使轉換權利時，按帳面價值法處理，將該轉換公司債於轉換日之未攤銷溢折價與發行成本、應付利息、債券持有人應繳回之債息、已認列之利息補償金負債及轉換公司債面額一併轉銷，並以該轉銷淨額作為普通股股本入帳基礎。轉銷淨額超過普通股股本面額部分，則列為資本公積。
- C.轉換公司債發行成本列為遞延資產，於發行日至賣回權期限屆滿日之期間攤提為費用。

(2)對於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以後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其處理如下：

- A.轉換公司債於發行時首先衡量負債組成要素公平價值，再將發行轉換公司債總金額及負債組成要素公平價值間之差異視為權益組成要素。如有嵌入式衍生性商品，且符合與主契約分別認列者，視為衍生性商品。
- B.負債組成要素之續後評價，屬主契約部分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屬嵌入式衍生性商品部分，則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其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至於權益組成要素之金融商品，於發行後不再認列其公平價值之變動。

誠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經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C.債券持有人行使轉換權利時，將負債組成要素之帳面價值轉銷作為普通股股本入帳基礎，轉銷金額超過普通股股本面額部分，則列為資本公積。

D.發行轉換公司債之交易成本，係按原始認列金額比例分攤至該轉換公司債之負債及權益組成要素。

(3)轉換公司債發行成本列為遞延資產，於發行日至賣回權期限屆滿日之期間攤提為費用。

10. 員工認股選擇權

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畫係採內含價值法處理，認股計畫之酬勞成本按衡量日股票市價與行使價格間之差額認列為酬勞成本。若認股選擇權計畫係酬勞員工未來之服務，則於認股選擇權計畫所規定之員工服務年限內認列為公司之費用，並同時增加股東權益；若認股選擇權計畫係酬勞員工過去之服務，則於給與時立即作為費用，並揭露採用公平價值法之擬制淨利與每股盈餘資訊。

11. 所得稅

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二號「所得稅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作跨期間與同期間之所得稅分攤。將應課稅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與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所得稅抵減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再評估其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估列其備抵評價金額。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負債者，依預期回轉期間之長短期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本公司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營利事業所得稅部份，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之日列為當期費用。

本公司所得稅抵減之會計處理係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二號「所得稅抵減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處理，因購置設備或技術、研究發展、人才培訓及股權投資等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當期認列法處理。

配合九十五年一月一日開始實施之「所得稅基本稅額條例」，本公司依其規定計算基本稅額，並與按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應納稅額兩者相較擇其高者估列為當期所得稅。另本公司於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可實現性時，亦將未來年度應納之最低所得稅稅額納入考量。

誠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經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2. 收入認列

本公司收入認列之會計處理，係依照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二號「收入認列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辦理。

13. 每股盈餘

本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四號「每股盈餘」之規定計算，簡單資本結構表達基本每股盈餘；複雜資本結構表達基本每股盈餘及稀釋每股盈餘。基本每股盈餘以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損)除以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稀釋每股盈餘則以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損)調整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股利、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於本期已認列之利息費用及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因轉換而產生之任何其他收入與費用之變動後，除以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加上所有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轉換為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14. 庫藏股票

本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號「庫藏股票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對於取得庫藏股票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處分庫藏股票時，若處分價格高於帳面價值，其差額應貸記「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科目；若處分價格低於帳面價值，其差額應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之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借記保留盈餘。註銷庫藏股票時，應貸記「庫藏股票」科目，並按股權比例借記「資本公積—股票發行溢價」與「股本」。庫藏股票之帳面價值如高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時，其差額應沖銷同種類庫藏股票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再借記保留盈餘；庫藏股票之帳面價值如低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其差額應貸記同種類庫藏股票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本公司之金融商品自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與第三十六號「金融商品之表達與揭露」之規定處理，此項變動對本公司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稅前淨利並無影響。

誠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經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 現金及約當現金

	96.03.31	95.03.31
現金及週轉金	\$120	\$120
支票及活期存款	265,899	158,973
定期存款	66,000	10,000
合 計	<u>\$332,019</u>	<u>\$169,093</u>

2. 應收票據淨額

	96.03.31	95.03.31
應收票據(一年以內者)	\$18,740	\$7,831
減：備抵呆帳	-	-
淨 額	<u>\$18,740</u>	<u>\$7,831</u>

3. 應收帳款淨額

	96.03.31	95.03.31
應收帳款(一年以內者)	\$83,866	\$89,018
減：備抵呆帳	(1,355)	(1,355)
淨 額	<u>\$82,511</u>	<u>\$87,663</u>

4.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 民國九十六及九十五年三月三十一日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明細如下：

	96.03.31			95.03.31		
	股數	金額	持股 比率	股數	金額	持股 比率
<u>未上市(櫃)公司股票－普通股</u>						
三合微科股份有限公司	257,400	\$4,361	1.07%	257,400	\$4,361	1.07%
Sitec Semiconductor Ltd.	30,989,345	12,113	2.82%	30,989,345	12,113	2.98%
大川大立數位影音股份有限公司 (原名王宏數位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	500,000	6,250	2.87%	500,000	6,250	2.87%
合 計		<u>\$22,724</u>			<u>\$22,724</u>	

誠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經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上述金融資產均無提供作為質押或擔保之情形。

(3)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年間匯款美金 371,140 元投資 Sitec Semiconductor Ltd.，取得 30,989,345 股，持股比率 4.84%。是項投資案業奉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於民國九十二年一月十日經審二字第○九一○四四七九三號函核准在案。

5. 固定資產

(1) 固定資產之累計折舊明細如下：

項 目	96.03.31	95.03.31
房屋及建築物	\$9,986	\$8,159
機器設備	352,847	267,366
運輸設備	3,657	2,790
辦公設備	7,845	7,397
什項設備	14,911	13,845
合 計	\$389,246	\$299,557

(2) 民國九十六及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皆無因購置固定資產而須利息資本化之情形。

(3) 民國九十六及九十五年三月三十一日固定資產(含出租資產)投保金額分別為 155,642 仟元及 158,026 仟元。

(4) 有關固定資產提供作為質押或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六。

6. 出租資產淨額

(1) 本公司民國九十六及九十五年三月三十一日將機器設備予以出租，其明細如下：

項 目	取得成本	累計折舊	淨 額
<u>96.03.31</u>			
機器設備	\$276	\$(273)	\$3
<u>95.03.31</u>			
機器設備	\$276	\$(256)	\$20

(2) 民國九十六及九十五年三月三十一日出租資產投保保險金額詳附註四.5 說明。

誠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經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租約內容如下：

承租人名稱	租賃起訖日期	租賃標的物	每月租金 及租金收取方式
鴻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3.11.19~95.07.17	機器設備	每月租金 30 仟元
鴻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6.01.18~96.02.17	機器設備	每月租金 30 仟元
鴻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4.12.01~96.01.01	機器設備	每月租金 70 仟元

7. 催收款項淨額

	95.03.31	94.03.31
催收款(應收帳款)	\$248	\$248
減：備抵呆帳	(248)	(248)
淨 額	\$-	\$-

8. 長期借款

(1) 民國九十六及九十五年三月三十一日長期借款明細如下：

債權人	利率		期間	借款金額		償還 辦法
	96.03.31	95.03.31		96.03.31	95.03.31	
中華開發工銀 —桃園分行	按德勵財富 資訊公司次 級市場 90 天 期短期票券 均價利率加 計年利率 1.65%計算	按德勵財富 資訊公司次 級市場 90 天 期短期票券 均價利率加 計年利率 1.65%計算	94.12.26- 98.12.26	\$67,692	\$80,000	註 1
減：一年以內到期之長期借 款				(24,616)	(12,308)	
一年以上到期之長期借款				\$43,076	\$67,692	

註 1：按動撥本金共分十三期平均攤還，第一期應自首次動撥日起算屆滿十二個月之當日償還，爾後則以三個月為一期攤還；利息應按月給付。

(2) 有關資產提供作為質押或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六。

誠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經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9. 應付公司債

(1)應付公司債明細如下：

	96.03.31	95.03.31
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面額	\$-	\$4,200
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面額	-	900
加：應付利息補償金	-	241
合 計	\$-	\$5,341

(2)本公司為配合償還借款及購置設備，於民國九十三年四月發行國內第一次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及國內第二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主要發行條款如下：

A.發行總額：

(a)第一次發行公司債：發行總額新台幣 150,000 仟元，每張面額新台幣 100 仟元，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

(b)第二次發行公司債：發行總額新台幣 50,000 仟元，每張面額新台幣 100 仟元，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

B.發行期間：發行期間五年，第一次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於民國九十三年四月七日發行，至九十八年四月六日到期；第二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於民國九十三年四月八日發行，至九十八年四月七日期。

C.債券票面利率及還本付息方式：票面利率 0%，除依轉換辦法規定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者，或本公司提前贖回者，或債權人要求本公司提前贖回者外，到期時以現金一次還本。

D.擔保情形：

(a)第一次發行公司債：

係委託復華商業銀行新竹分行等金融機構依其承諾之保證額度保證發行。

(b)第二次發行公司債：

本轉換公司債為無擔保債券，惟如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本公司另發行其他有擔保附認股權或轉換公司債時，本轉換公司債亦將比照該有擔保附認

誠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經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股權或轉換公司債，設定同等級之債權或同順位之擔保物權。

E. 轉換期間：

債權人得於本轉換公司債發行之日起滿一個月後，至到期日前十日止，除依法暫停過戶期間及向櫃買中心洽辦無償配股停止過戶除權公告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除息公告日或現金增資認股停止過戶除權公告日前三個營業日起至權利分派基準日止停止轉換外，得隨時向本公司請求依規定將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

F. 轉換價格及其調整：

以民國九十三年三月二十四日為訂價基準日，依此計算發行時之轉換價格為 24.5 元。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除本公司流通在外之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換發普通股股份者外，遇有本公司已發行之普通股股份增加時(現金增資、盈餘轉增資、資本公積轉增資、合併增資及現金增資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等)及有低於每股時價之轉換或認股價格再發行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或非因辦理現金增資而賦與他人發行普通股認股權時，轉換價格依發行條款規定公式調整之。

截至民國九十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轉換價格已依上述規定修正為 15.3 元。

G. 本公司對本轉換公司債之贖回權：

(一)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一個月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於下列情形時：

- (1) 若本公司普通股在櫃檯買賣中心之收盤價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百分之五十(含)其後三十個營業日內。
- (2) 本轉換公司債權人請求轉換後，其尚未轉換之債權總金額低於新台幣 20,000 仟元(發行總額之 10%)。

本公司得按以下之債券贖回收益率(自本債券發行日起至債券收回基準日止)計算收回價格，以現金收回其全部債券。

誠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經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A. 第一次發行公司債：

1. 發行滿一個月翌日起至發行滿二年之日止，以年利率 2.00% 之債券贖回收益率。
2. 發行滿二年翌日起至發行滿三年之日止，以年利率 2.25% 之債券贖回收益率。
3. 發行滿三年翌日起至本轉換公司債到期前四十日止，以債券面額贖回本轉換公司債。

B. 第二次發行公司債：

1. 發行滿一個月翌日起至發行滿二年之日止，以年利率 2.25% 之債券贖回收益率。
2. 發行滿二年翌日起至發行滿三年之日止，以年利率 2.50% 之債券贖回收益率。
3. 發行滿三年翌日起至本轉換公司債到期前四十日止，以債券面額贖回本轉換公司債。

(二) 若債權人於「債券收回通知書」所載債券收回基準日前，未以書面回覆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本公司得按當時之轉換價格，以通知期間屆滿日為轉換基準日，將其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

H. 債券持有人之賣回權：

本公司應於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二年及滿三年之前三十日，以掛號寄發一份「賣回權行使通知書」予債券持有人（以「賣回權行使通知書」寄發五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權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公司債之投資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並函知櫃檯買賣中心公告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賣回權之行使，債券持有人得於發行滿第二年及第三年之前三十日內以書面通知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於送達時即生效力，採郵寄者以郵戳為憑）要求本公司分別以債券面額加計利息補償金之 4.04% 及 6.90%（第一次發行公司債）或 4.55% 及 7.69%（第二次發行公司債）將其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以現金贖回。

誠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經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I. 受託人及重要約定：

本轉換公司債由日盛國際商業銀行信託部為債權人之受託人，以代表債權人之利益行使查核及監督本公司履行本轉換公司債發行事項之權責。

凡持有本轉換公司債之債權人不論係於發行時認購或中途買受者，對於本公司與受託人之間所訂受託契約規定、受託人之權利義務及本次發行轉換公司債辦法，均予同意並授與受託人有關受託事項之全權代理，此項授權並不得中途撤銷。

- (3)截至民國九十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已全數轉換或自市場購回完畢，累計已請求可轉換公司債面額為 188,700 仟元，換發普通股股份 112,213 仟元，並產生資本公積 84,448 仟元。而民國九十四年度自市場購回可轉換公司債註銷面額為 11,300 仟元，並產生提前清償利益 329 仟元。

10. 退休金

- (1)本公司退休金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處理。截至民國九十六及九十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儲存中央信託局之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分別為 8,050 仟元及 6,520 仟元。民國九十六及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認列之退休金成本組成明細如下：

	96.01.01~96.03.31	95.01.01~95.03.31
服務成本	\$147	\$140
利息成本	86	90
退休基金資產之預期報酬	(52)	(52)
淨攤銷數與遞延數	47	45
淨退休金成本	\$228	\$223

- (2)勞工退休條例自民國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施行後，本公司截至民國九十六及九十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負擔之員工退休金為 1,352 及 1,231 仟元，其中 1,000 仟元及 1,065 仟元帳列應付費用項下尚未提撥。

11. 股本

本公司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額定股本為 600,000 仟元，每股面額 10 元，分為 60,000,000 股，業已發行股本為 356,451 仟元，每股面額 10 元，分為 35,645,129 股。

誠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經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五年六月十三日經股東會決議提高額定股本為 900,000 仟元並辦理未分配盈餘轉增資 35,645 仟元及員工紅利轉增資 6,550 仟元，該項增資案業奉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金管證一字第〇九五〇一三五二二三號函核准在案，並於民國九十五年七月十二日經董事會決議以同年八月十六日為增資基準日；另本公司國內可轉換公司債於民國九十五年申請轉換金額 163,000 仟元，換發成普通股 9,768,107 股。截至民國九十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額定股本 900,000 仟元，業已發行股本為 496,327 仟元，每股面額 10 元，分為 49,632,749 股。

12. 資本公積

(1) 資本公積明細如下：

	96.03.31	95.03.31
普通股股票溢價	\$51,835	\$51,835
轉換公司債轉換溢價	76,487	74,518/
轉換公司債應付利息補償金	7,961	7,703
處分資產增益	101	101
合計	\$136,384	\$270,541

(2)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除用以彌補虧損及撥充資本外，不得使用，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彌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3) 以現金增資溢價發行之資本公積轉增資撥充者，每年以一次為限，且不得於現金增資年度即將該增資溢價發行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而每次轉增資均須依規定限額辦理。

13. 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公司於完納一切稅捐後，分派盈餘時，應先提出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法定盈餘公積除填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之。惟該項公積已達實收資本百分之五十時，得以其半數撥充股本。

誠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經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4. 盈餘分配及股利政策

(1) 盈餘分配：

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而以往年度如有虧損，除儘先彌補外，應於繳納稅捐後，先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依證交法第四十一條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後，倘尚有餘額，則依下列順序分配之：

- (1) 員工紅利百分之十五。
- (2) 董事監察人酬勞百分之五。
- (3) 股東紅利係就本年度分配後餘額數加計以往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後，得保留部份盈餘後分派之。

本公司民國九十六年三月二十七日董事會通過之九十五年度股利分配情形及九十五年六月十三日股東會通過之九十四年度股利分配情形如下：

	九十五年度	九十四年度
股票股利	每股 1.45 元	每股 1 元
員工現金股利	\$6	\$5
員工股票紅利	\$13,070	\$6,550
董監事酬勞	\$4,359	\$2,185

另配合財政部證期會民國九十二年一月三十日台財證六字第 0920000457 號函規定，有關九十六年度董事會擬議之九十五年度盈餘分配案及股東會決議通過盈餘分配案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等相關訊息，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中查詢。

(2) 股利政策：

為考量公司資本支出及營運週轉所需，股利之發放將採股票股利(含盈餘轉增資、員工分紅轉增資、資本公積轉增資)及現金股利二方式配合處理，為考量本公司長期財務規劃及資金需求，以現金股利方式發放比率不超過當年度擬發放股東紅利總額之百分之五十，惟考量每股盈餘之維持或有足夠資金支應時，則提高現金股利發放比率。

誠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經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5. 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畫

本公司民國九十四年十月五日向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申報生效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 3,000 單位，每單位得認購股數為 1,000 股，計得認購普通股 3,000,000 股，員工行使認股權時，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認股價格為發行當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惟截至民國九十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尚未發行。

16. 庫藏股票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三年五月二十七日起自證券集中交易市場陸續買回本公司股份，截至民國九十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其增減變動情形如下：

<u>收回原因</u>	<u>期初股數</u>	<u>本期增加</u>	<u>本期減少</u>	<u>期末股數</u>
<u>96.03.31</u>				
轉讓予員工	900 仟股	-仟股	-仟股	900 仟股
<u>95.03.31</u>				
轉讓予員工	1,808 仟股	-仟股	-仟股	1,808 仟股

證券交易法規定公司買回已發行在外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計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之金額，若以民國九十六年三月三十一日為計算基礎，買回股數最高上限為 4,963 仟股，收買股份金額最高上限為 274,185 仟元。本公司截至民國九十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買回之庫藏股票股數為 900 仟股，買回之庫藏股金額為 24,419 仟元。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亦不得享有股利之分派、表決權...等權利，另所買回之股份自購入完成日起三年內應將其轉讓予員工，逾期未轉讓者，視為未發行股份，應辦理資本額變更登記。

17. 營業收入淨額

營業收入包括：	<u>96.01.01~96.03.31</u>	<u>95.01.01~95.03.31</u>
勞務提供	\$96,093	\$102,337
減：勞務收入折讓	(57)	(906)
營業收入淨額	<u>\$96,036</u>	<u>\$101,431</u>

誠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經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8. 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

功能別 性質別	96.01.01-96.03.31			95.01.01-95.03.31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20,154	\$6,042	\$26,196	\$15,545	\$4,978	\$20,523
勞健保費用	1,866	569	2,435	1,554	498	2,052
退休金費用	1,057	523	1,580	997	457	1,454
其他用人費用	2,687	355	3,042	1,840	751	2,591
折舊費用	24,455	467	24,922	19,243	352	19,595
攤銷費用	14	15	29	14	15	29

19. 所得稅

(1) 遞延所得稅負債與資產明細如下：

	96.03.31	95.03.31		
① 遞延所得稅資產總額	\$11,492	\$16,842		
② 遞延所得稅負債總額	\$-	\$-		
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備抵評價金額	\$-	\$5,583		
	96.03.31	95.03.31		
	暫時性 差異金額	所得稅 影響金額	暫時性 差異金額	所得稅 影響金額
④ 產生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之暫時性 差異：				
呆帳費用之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 性差異	\$575	\$144	\$633	\$158
職工福利之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 性差異	5	1	15	4
⑤ 產生遞延所得稅資產之所得稅抵減	11,347		16,680	
	96.03.31	95.03.31		
(2)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5,145	\$5,160		
備抵評價－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	-		
淨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5,145	5,160		
遞延所得稅負債－流動	-	-		
流動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抵銷後淨額	\$5,145	\$5,160		

誠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經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6,347	\$11,682
備抵評價－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	(5,583)
淨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6,347	6,099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	-
非流動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抵銷後淨額	\$6,347	\$6,099

(3)所得稅費用(利益)計算如下：	96.01.01~96.03.31	95.01.01~95.03.31
應付所得稅(當期所得稅費用)	\$3,068	\$5,036
呆帳費用之認列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利益	(91)	(12)
職工福利之認列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費用	1	1
遞延所得稅資產備抵評價迴轉數	(2,932)	-
所得稅費用	\$46	\$5,025

(4)本公司民國九十三年度(含)以前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均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在案。

(5)所得稅抵減之法令依據、抵減項目、可抵減稅額、尚未抵減餘額及最後抵減年度列示如下：

法令依據	抵減項目	可抵減稅額	尚未抵減餘額	最後抵減年限
促進產業升級條例	機器設備	\$9,118	\$1,455	96年
促進產業升級條例	機器設備	6,909	3,909	97年
促進產業升級條例	機器設備	7,106	2,070	98年
		6,913	3,913	99年
合 計		\$30,046	\$11,347	

(6)本公司增資擴展生產半導體、晶圓、成品測試之投資計劃，符合製造業及其相關技術服務業新增投資五年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獎勵辦法規定，業經經濟部工業局工中字第○九二○○三三九二五○號函核准在案，並經財政部於民國九十三年三月十五日經台財稅字第○九三○四五-一三七五號函核准自產品開始銷售之日民國九十三年一月一日起連續五年內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

(7)截至民國九十六及九十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有關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之資訊內容如下：

	96.03.31(預計)	95.03.31(實際)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9,141	\$4,343
八十七年度以後未分配盈餘	99,239	\$49,241
股東可扣抵稅額比率	9.21%	8.82%

誠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經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0. 每股盈餘

本公司為複雜資本結構，茲揭露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如下：

	<u>96.01.01~96.03.31</u>		<u>95.01.01~95.03.31</u>	
期初流通在外股數	48,732,749	股	33,837,129	股
95年8月16日盈餘轉增資 (40,478,822股×8.02%)			3,246,402	
95年8月16日員工紅利轉增資 (40,478,822股×1.47%)			595,039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6,641,693	
基本每股盈餘之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	<u>48,732,749</u>	股	<u>44,320,263</u>	股

	九十六年第一季				
	金額(分子)		股數 (分母)	每股盈餘(元)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基本每股盈餘					
本期損益	<u>\$14,811</u>	<u>\$14,765</u>	48,732,749	<u>\$0.30</u>	<u>\$0.30</u>

	九十五年第一季(追溯後)				
	金額(分子)		股數 (分母)	每股盈餘(元)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 之本期純益	\$28,755	\$23,730	44,320,263	<u>\$0.65</u>	<u>\$0.54</u>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 普通股之影響 2.00%及2.25%轉 換公司債	327	327	4,011,902		
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 之本期純益加潛 在普通股之影響	<u>\$29,082</u>	<u>\$24,057</u>	<u>48,332,165</u>	<u>\$0.60</u>	<u>\$0.50</u>

誠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經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五、關係人交易

無此情形。

六、質押之資產

截至民國九十六及九十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有下列資產業已提供金融機構作為融資之擔保品：

質押資產名稱	金額	抵質押機構	擔保性質
<u>96.03.31</u>			
機器設備(帳面價值)	\$76,779	中華開發工銀—桃園分行	長期借款
<u>95.03.31</u>			
受限制銀行存款—流動	\$56,000	復華商業銀行—新竹分行	可轉換公司債擔保
土地(帳面價值)	32,272	復華商業銀行—新竹分行	可轉換公司債擔保
房屋及建築物(帳面價值)	53,676	復華商業銀行—新竹分行	可轉換公司債擔保
機器設備(帳面價值)	113,883	中華開發工銀—桃園分行	長期借款
合計	\$255,831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截至民國九十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以營業租賃方式承租重大資產之情形如下：

出租人	承租標的	租賃期間	每月租金及支付方法	存出保證金
台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新竹縣新豐鄉池和段 368、369、370 地號之土地及廠房	94.01.10- 97.01.09	每月 2,381 仟元(不含稅)，於每月 15 日內以現金或電匯或即期支票按月支付。	\$7,500

未來各年度租金支出如下：

年 度	金 額
96.04.10~97.01.09	\$22,500

誠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經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事項。

十、其 他

1. 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

	96.03.31		95.03.31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u>金融商品</u>				
<u>非衍生性金融商品</u>				
<u>資產</u>				
現金及約當現金	\$332,019	\$332,019	\$169,093	\$169,093
應收票據及款項淨額	101,251	101,251	95,494	95,494
其他應收款	307	307	459	459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2,724	-	22,724	20,396
受限制銀行存款	-	-	56,000	56,000
<u>負債</u>				
應付票據及款項	9,924	9,924	9,748	9,748
應付費用	17,721	17,721	16,074	16,074
應付公司債(含一年內到期者)	-	-	5,341	8,400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者)	67,692	67,692	80,000	80,000
<u>衍生性金融商品</u>				
無				

A. 本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A) 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款項淨額、其他應收款、受限制銀行存款、應付票據及款項及應付費用。

誠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經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B)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持有未於證券交易所上市或未於櫃買中心櫃檯買賣之股票(含興櫃股票)且未具重大影響力，或與該等股票連動且以該等股票交割之衍生性商品，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以成本衡量。

(C)長期借款以其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價值估計公平價值。長期借款折現率則以本公司所能獲得類似條件(相近之到期日)之長期借款利率為準。

(D)上櫃公司應付公司債因有市場價格可循，故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市價。

B.本公司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價值，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直接決定者，及以評價方法估計者分別：

金融商品	公開報價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法估計之金額	
	96.03.31	95.03.31	96.03.31	95.03.31
<u>資產－非衍生性</u>				
現金及約當現金	\$266,019	\$159,093	\$66,000	\$10,000
應收票據及款項淨額	-	-	101,251	95,494
其他應收款	-	-	307	459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	-	-	22,724	22,724
受限制銀行存款	-	-	-	56,000
<u>負債－非衍生性</u>				
應付票據及款項	-	-	9,924	9,748
應付費用	-	-	17,721	16,074
應付公司債(含一年內到期)		8		
		,		
	-	8,440	-	-
		4		
		0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	-	67,692	80,000
<u>衍生性金融商品</u>				
無。				

C.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六及九十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並無因評價方法估計之公平價值變動而認列為當期損益之金額。

誠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經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2) 本公司民國九十六及九十五年三月三十一日具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之金融資產分別為 66,000 仟元及 10,000 仟元，金融負債則分別為 0 仟元及 5,100 仟元，具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之金融資產分別為 266,019 仟元及 159,093 仟元，金融負債分別為 67,692 仟元及 80,000 仟元。
- (3) 本公司民國九十六及九十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非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其利息收入總額分別為 200 仟元及 178 仟元，及利息費用總額分別為 530 仟元及 622 仟元。
- (4) 財務風險資訊

A.市場風險

本公司銷售產品大多以外銷為主，外幣主要係以美元計價，因民國九十六年第一季認列兌換損失僅佔本公司營收淨額比率為 0.05%，故新台幣對美元之匯率變動對本公司損益具有較小程度之影響。

B.信用風險

金融資產受到本公司之交易對方或他方未履合約之潛在影響，其影響包括本公司所從事金融商品之信用風險集中程度、組成要素、合約金額及其他應收款。本公司信用風險金額民國九十六及九十五年三月三十一日均為 1,603 仟元，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公平價值為正數之合約為評估對象。

C.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D.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從事之長期借款，係屬浮動利率之債務，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長期借款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其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市場利率增加 1%，將增加本公司現金流出 169 仟元。

誠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經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茲將本公司金融商品帳面價值所暴露的利率風險係依到期日遠近彙總如下：

民國九十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固定利率

	<u>1 年內</u>
現金及約當現金	\$66,000

浮動利率

	<u>1 年內</u>	<u>1 至 2 年</u>	<u>2 至 3 年</u>	<u>總計</u>
現金及約當現金	\$266,019	\$-	\$-	\$266,019
擔保銀行借款	(24,616)	(24,616)	(18,460)	(67,692)

歸類於浮動利率金融商品之利息於一年內重定價；固定利率金融商品之利率則固定直至到期日，其他未包含於上表之金融商品，係不含息之金融商品，因沒有利率風險，故未納入上表內。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 1.對他人資金融通者：無。
- 2.為他人背書保證者：無。
-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者：參閱附表一。
- 4.本期累積買進或賣出單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誠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經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7.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8.本公司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9.本公司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無。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 1.對被投資公司具有重大影響力或控制能力時，應揭露被投資公司之相關資訊：無。
- 2.對被投資公司具有控制能力時，應揭露被投資公司附註十一·(一)相關資訊：無。

誠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三)大陸投資資訊之揭露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價值、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單位：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台灣之投資收益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匯出	收回								
東莞矽德半導體有限公司	半導體產銷業務	\$448,593 (註 1)	透過第三地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12,113	\$-	\$-	\$12,113	2.82%	\$-	\$12,113	\$-	\$12,113	\$12,113	\$298,437

註 1：外幣金額係依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

誠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無。
3.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無。
4.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損益：無。
5. 票據背書及保證或提供擔保之期末餘額及目的：無。
6.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無。
7.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提供或收受等：無。

十二、部門財務資訊

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三號「期中財務報表之表述及揭露」之規定，得不揭露期中財務報表之部門別資訊。

誠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 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 列 科 目	期 末				備 註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市價(註1)	
誠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三合微科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57,400	\$4,361	1.07%	\$2,922	
誠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Sitec Semiconductor Ltd.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0,989,345	12,113	2.82%	12,096	
誠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大川大立數位影音股份有限公司 (原名為王宏數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 法人董事及監察人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00,000	6,250	2.87%	4,012	
					<u>\$22,724</u>		<u>\$19,030</u>	
誠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誠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	庫藏股票	900,000	<u>\$24,419</u>	1.81%	<u>\$18,639</u>	

註1：無公開市價者，依股權淨值填寫。